

#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 环境管理制度

### 第一章 目的

**第一条** 为全面落实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EHS 管理体系,确保康希诺设计、建设、运营过程中满足相关环境法规要求,尽量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特制定本制度。

### 第二章 适用范围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公司享有绝对控制权的非全资子公司环境管理体系。适用于公司所有业务及运营地的污水、废气、固废、噪声、粉尘、能源等环境管理,并适用于全体供应商、服务提供者和承包商及其他主要业务伙伴。

### 第三章 规范性引用文件

**第三条**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
-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

《环境监测管理办法》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管理办法》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

《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 (处置)场》

《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

《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

《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工业节能管理办法》

《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

《天津市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

《天津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

《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天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

《天津市节约能源条例》

《天津市水污染防治条例》

《天津市水污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天津市清洁生产促进条例》

《天津市城市供水用水条例》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排污许可证质量核查技术规范》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实验室废弃化学品收集技术规范》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  
《天津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 第四章 术语和定义

**第四条 环境管理：**是指依据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标准制定相应管理规程，通过管理手段确保运营满足法规要求，确保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第五条 三同时：**是指一切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基本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自然开发项目，以及可能对环境造成污染和破坏的其他工程建设项目，其中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的设施和其他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制度。

#### 第五章 管理职责

**第六条 EHS 部门职责**

- (一) EHS 部负责公司环境体系管理；
- (二) 落实三同时制度，负责协调“三同时”的审批、验收、监督检查等工作；
- (三) 负责公司内固体废弃物、污水、废气、噪声、粉尘防治的监督管理；
- (四) 负责环境监测（包括内部监测和委托第三方监测）；
- (五) 负责组织对各类环保事故的处理；
- (六) 负责厂内相关废物的转移，确保及时转移，转移过程中无泄露等。

**第七条 工程服务中心职责**

新建环保设施施工的统一协调。

## **第八条 设施运维部职责**

- (一) 负责公司能源消耗管理及水资源使用管理工作。
- (二) 负责环保设施或关键设备的维护并保留相关记录。

## **第九条 各部门职责**

各部门负责本部门固体废弃物、污水、废气、噪声、粉尘防治等具体处置管理工作。

# **第六章 环境管理要求**

## **第十条 管理原则**

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实施按照归口管理、分工负责和分级负责的制度执行。公司董事会整体负责实施环境管理政策和目标的监督。EHS 部负责归口管理公司环境体系，环境保护各级管理部门对本部门工作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

## **第十一条 年度计划**

EHS 部编制年度工作计划时应对环境保护工作做出安排，并组织落实。

## **第十二条 培训管理**

EHS 部负责组织开展环境保护教育培训工作，增强员工环保意识，提高项目整体环境表现水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一) 所在地政府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标准；
- (二) 公司 EHS 方针、目标、指标等；
- (三) 环保相关的 SOP 和程序；
- (四)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五) 环保人员的专业培训等。

## **第十三条 环境现场管理要求**

环境现场管理应遵循以下原则：

- (一) “三同时”制度的落实；
- (二) 污染物排放应达到厂区所在地政府和法规的要求；
- (三) 建立健全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 (四) 完善作业现场污染治理措施；
- (五) 环保设备和设施要定期进行维护，设备同步运行率达到 100%；
- (六) 开展环境隐患排查工作。

#### **第十四条 各级管理部门具体职责**

各部门负责属地内固体废弃物、污水、废气、噪声、粉尘防治等具体处置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一） 固体废物分类定点存放，危险废物存放在危险废物暂存区，不得随意存放，不得与其他固废混存；

（二）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废收集后合规处置，工艺废料及废渣和废酸废碱等不得直接排放到下水道内；

（三） 所有废气实现有组织排放，各厂区产生的工艺废气必须接入尾气处理设施；

（四） 排水系统雨污分流，任何污水不得排入雨水系统；

（五） 承担各类项目的研发任务，开发更清洁更绿色的工艺；

（六） 如实提供项目相关的三废信息（成分，浓度，含量等），同时提供处理建议；

（七） 按照确定的三废处理方式管控，产生的废物的分类，登记和转移工作；

（八） 3R 原则，减量化（reducing），再利用（reusing）和再循环（recycling）。其中减量化是指通过适当的方法和手段尽可能减少废弃物的产生和污染排放的过程，它是防止和减少污染最基础的途径；再利用是指尽可能多次以及尽可能多种方式地使用物品，以防止物品过早地成为垃圾；再循环是把废弃物品返回工厂，作为原材料融入到新产品生产之中；

（九） 其他详细内容参加《员工手册》

### **第七章 环境因素控制**

#### **第十五条 污水控制管理**

（一） 厂区污水主要分为雨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分为清洗废水和工艺废水）。

（二） 生活污水和清洗污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 **第十六条 废气控制管理**

所有工艺废气均收集并处理后排放。工艺废气主要为挥发性有机气体，挥发性有机气体必须进入厂区设置废气处理设施。

#### **第十七条 固体废物控制管理**

（一） 固体废物分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含固体危险废物和液体危险废物）。

（二） 生活垃圾集中存放于就近的垃圾存放点，定期清运至当地市政部门。

(三) 一般固废存放于厂区指定位置，由当地具有回收资质的单位进行清运。

(四) 各部门产生的危险废物存放于固定的存放点，定期转移至危险废物暂存区并进行登记。

#### **第十八条 粉尘控制管理**

(一) 厂区内产生粉尘的区域/工艺应设置除尘设施。

(二) 在作业期间，降尘设施要正常运行，并应采用封闭、洒水等方式，防止粉尘扩散。

(三) 建筑施工过程中对易产生扬尘的材料应进行覆盖。

(四) 车辆运输易产生扬尘的材料，应采取封闭、覆盖措施，防止撒落。

(五) 作业现场、道路应定期洒水、垫沙石，控制扬尘。

(六) 在粉尘污染环境作业时，应为员工配发防尘用品。

#### **第十九条 能源消耗及资源使用**

##### **(一) 能源消耗监测与统计**

建立完善的能源消耗监测系统，对企各类主要能源（包括但不限于电力、天然气、蒸汽等）的使用情况进行实时或定期监测，确保能够准确获取各生产环节、办公区域以及附属设施的能源消耗数据。

设立专人负责能源消耗数据的统计工作，按照规定的时间周期（如每日、每周、每月、每年）收集、整理并汇总能源消耗数据，形成详细的能源消耗报表，报表内容应涵盖能源种类、消耗地点、消耗数量、对应生产或运营活动等关键信息。

##### **(二) 能源消耗分析与评估**

定期（至少每季度一次）组织开展能源消耗分析工作，运用专业的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比不同时间段、不同部门或不同生产工艺的能源消耗情况，识别能源消耗异常波动及高耗能环节。

依据能源消耗分析结果，对企业能源利用效率进行评估，参考同行业先进水平及国家、地方相关能耗标准，确定企业能源消耗的合理区间及可优化空间，为制定节能措施提供依据。

##### **(三) 节能措施与目标设定**

制定并实施一系列节能措施，涵盖技术改进、设备升级、管理优化等多个方面。

##### **(四) 能源消耗培训与宣传**

定期组织面向全体员工的能源消耗管理培训活动，培训内容包括能源基础知识、节能意识培养、节能措施操作技能等，提高员工对能源消耗管理重要性的认识以及参与节能工作的

能力。

## **第二十条 资源使用管理**

### **(一) 资源分类与清单编制**

对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各类资源进行详细分类，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辅助材料、包装材料、办公用品等，并建立完整的资源清单，记录每种资源的名称、规格、用途、来源、消耗规律等基础信息。

### **(二) 资源采购管理**

在资源采购环节，秉持绿色采购原则，优先选择符合环保要求、具有良好环境绩效的供应商，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环保资质证明及产品环境信息（如原材料来源、生产过程中的环保措施、产品可回收性等）。

根据生产计划和实际需求，制定科学合理的资源采购计划，避免过度采购造成资源积压浪费；同时，加强对采购合同中资源质量、环保条款的审核，确保所采购资源的质量符合生产要求且满足环保标准。

### **(三) 资源使用过程控制**

各部门应加强对生产过程中资源使用的精细化管理，制定详细的资源使用操作规程，指导员工正确、合理地使用各类资源，减少因操作不当导致的资源浪费现象。

## **第二十一条 水资源使用管理**

### **(一) 用水计量与监测**

在各用水环节（包括生产车间、办公楼、食堂及实验楼等）安装合格的水表等计量器具，确保能够准确计量不同区域、不同用途的水资源使用量，实现用水情况的精细化监测。

定期对计量器具进行校验和维护，保证其计量准确性；安排专人负责收集、整理用水数据，建立水资源使用台账，记录每日、每月、每年的用水时间、用水量、用水地点等详细信息。

### **(二) 节水措施制定与实施**

大力推广节水技术和设备的应用，如在生产工艺中采用节水型的冷却系统、水循环利用系统等，对生产废水进行处理后实现中水回用，提高水资源的重复利用率。

## **第二十二条 噪声控制管理**

**(一)** 施工现场和生产运营的环境噪声不得超过国家规定的噪声控制标准。

**(二)** 生产车间、风机房等噪声较大的区域，应对噪声采取消声、隔音、吸声等控制措施。

(三) 对有噪声污染的作业应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合理布置设备位置，减少噪声超标情况产生。

(四) 在噪声场所作业时，各厂区应为员工配发耳塞/耳罩。

## 第八章 合规性管理

### 第二十三条 落实“三同时”制度

公司建立并保持《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规程》，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进行前，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编制相应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落实“三同时”制度，确保建设项目的合规性。

### 第二十四条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

根据《安全、环境及职业健康法规管理规程》，及时获取并识别相关环境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确认其适用性并跟踪其变化，按照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落实。

## 第九章 环境污染事故处理

第二十五条 环境污染事故的处理应按 SOP-EHS-008 《事故处理管理规程》执行。

## 第十章 持续改进

第二十六条 厂区必须采取节能、降耗、减排等措施，制定长期有效的减排、减碳、能源及资源使用目标，并纳入高管和员工绩效考核，明确考核方式。厂区使用 PDCA 管理循环的原理，对产品、管理体系、管理活动进行持续改进，不断完善本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利用环境方针、环境目标、内审报告、纠正和预防措施以及管理评审等活动以确定是否存在持续改进的需求或机会，以持续改进环境管理体系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

## 第十一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本制度解释权归公司 EHS 部所有。



第二十八条 本制度审批后，自颁布之日起生效。